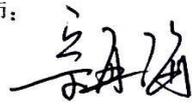


表 9.1 竣工投产前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表

编号:

工程名称		坦坪光伏电站-石桥 35kV 线路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子分部)工程名称		竣工投产前		分项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郴州郴能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延明
序号	强制性条文内容	执行要素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66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73—2014)					
1	9.2.2 线路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及试验判定合格,不得投入运行。	已经竣工验收判定合格	符合要求	竣工验收报告	
		线路绝缘电阻测试合格	符合要求	调试试验报告	
		线路相位准确	符合要求		
		线路参数及高频特性已测定	符合要求		
		电压由零升至额定电压,但无条件时可不做	符合要求		
		以额定电压对线路冲击合闸三次	符合要求		
		带负荷试运行 24h	符合要求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8—2006)					
2	5.2.6 直埋电缆在直线段每隔 50m~100m 处、电缆接头处、转弯处、进入建筑物等处,应设置明显的方位标志或标桩。	设置明显标志	符合要求	施工记录	
3	7.0.1 对易受外部影响着火的电缆密集场所或可能着火蔓延而酿成严重事故的电缆线路,必须按设计要求的防火阻燃措施施工。	按设计要求的防火阻燃措施施工	符合要求	防火阻燃施工技术措施、施工记录	
项目质检员(安全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		
 2016 年 12 月 1 日			 2016 年 12 月 1 日		